

山西财经大学科研处

科便〔2019〕22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度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和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研究机构及有关单位：

根据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要求，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和结题工作已经开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于课题申报要求

1. 申报条件

(1) 课题申请人须具有副高以上职称，或者具有博士学位。不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者博士学位的申报人，须两名具有副高以上职称者推荐。

(2) 课题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，且不能作为项目组成员参加其他课题的申报；在研本课题的项目组成员最多参与一项本课题的申报；无在研本课题的项目组成员最多只能参与两项本课题的申报。

(3) 已申报本年度国家社科规划课题和其他省级课题，不得以相同或相似内容重复申报本课题。

(4) 在研国家社科基金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其他国家级科研项目、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、省社科规划项目等省部级科研项目，以及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、省科技厅软科学项目的负责人不能申报本课题。

2. 报送要求

报送材料包括3份申请书和5份活页，均使用A3纸双面印制，申请书

(Word 格式, 以申请人姓名命名) 和汇总表电子版发送指定邮箱, 各单位统一于 5 月 28 日 (周二) 将申报材料报送阳光大厅 7 号窗口。

二、关于课题结项要求

1. 结项范围:

2016 年及之前立项项目, 如有特殊情况不能结项, 须递交 1 份纸质版说明, 否则予以撤项; 2017 年立项项目, 负责人根据研究情况决定是否结项。

2. 报送要求

纸质版结项申请书 1 份, 页数最多 2 页, A4 纸双面打印, 电子版发送指定邮箱, 各单位统一于 4 月 9 日 (周二) 将申报材料报送阳光大厅 7 号窗口。

联系人: 李日新 郝志鹏

联系电话: 7637807 7666721

邮箱: kjcxmb@126.com

附件:

1. 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《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[点击查看链接](#))
2. 2019 山西省哲学社会科学课题申请书
3. 2019《课题设计论证》活页
4. 2019 申报汇总表
5. 结项申请书填报材料

